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济政办字〔2022〕9号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全面推行惠民补贴待遇资格 “静默认证”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曲阜文化建设示范区管委会（推进办公室），市政府各部门，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全面推行惠民补贴待遇资格“静默认证”改革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全面推行惠民补贴待遇资格“静默认证”改革 实 施 方 案

为深化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完善全市各级惠民补贴发放认证方式，最大限度方便人民群众领取补贴和享受优惠资格，在前期试点的基础上，确定在全市推行惠民补贴待遇资格“静默认证”改革工作。

一、目标要求

认真贯彻习近平“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立足工作实际，围绕便民利民，坚决破旧立新、推进流程再造，取消传统的现场集中认证、“持报刊拍照”认证、填写资格认证表等不合时宜的认证方式，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逐步探索服务群众新手段，建立“以静默认证为主、远程自助认证为辅、人工认证为补充”的互为补充资格认证体系。

二、基本原则

（一）便捷原则。综合运用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进一步减轻群众领取补贴负担，简化认证方式，满足各类认证需求。

（二）高效原则。优化认证流程，规范认证程序，简化认证过程，减少认证频次，调整发放对象和发放标准，实现认证工作

及时、快速、高效。

(三) 共享原则。依托多部门数据信息，**准确掌握补贴领取人动态，建立数据分析模型，增强智慧判断和比对，开展个性化精准“数字画像”，实现精准识别、精准认定、精细化管理。**

三、责任分工

(一) 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责任。负责本区域“静默认证”改革推进工作。3月15日前，按照领取量大面广、直接面对老弱病残等弱势群体、定期资格认证等要求，组织梳理本级本部门、单位向个人发放补贴和减免费用的事项（详见附件1），及时与市大数据中心对接比对需求。4月30日前，组织县（市、区）相关部门、单位使用对比认证系统，完成相关比对认证工作。

(二) 市直有关部门、单位责任。负责牵头抓好本领域“静默认证”改革工作。建立健全认证相关工作制度，指导各县（市、区）完善“静默认证”改革工作具体举措；做好本系统对比数据向市大数据平台汇聚工作，按照《比对认证数据事项清单》（附件2）列明的数据事项，全量向市大数据信息管理平台汇聚，确保汇聚数据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市大数据中心负责认证系统运行维护工作，建立对比认证数据库，汇聚各级各部门、单位比对认证数据；根据各县（市、区）提报的认证需求，编辑开发认证算法；创建各级各部门账号等。

四、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静默认证”改革是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提高政

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积极承接省政府试点改革任务，按照省市决策部署，把“静默认证”改革作为深化改革的重要举措和长期的任务来抓实抓细抓好，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改革取得实效。

（二）创新思路方法。各县（市、区）要结合当地实际，在试点的社养老、高龄老人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事项基础上，争取更多社会关注度高、认证频次高的事项纳入认证范围，真正实现寓认证于无形，切实增强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三）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不断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继续发挥好人工认证兜底作用，彻底打通各类补贴认领“最后一公里”，严格履行好监管职责，对疑点人群加强实地核查，对已通过“静默认证”的人员，要加大随机抽查力度，确保各项补贴精准无误发放。

（四）强化督导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将加强督促调度，定期调度工作进展，及时发现和解决改革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努力打造全省“静默认证”改革的济宁样本。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门、单位于5月8日前，将本系统本地区“静默认证”改革工作开展情况形成工作报告报市政府办公室审批改革推进科，联系人：祝凯，联系电话：2967803，公务邮箱：zfbpspggtjk@ji.shandong.cn。

附件：1. 惠民补贴待遇资格“静默认证”事项指导目录

2. 比对认证数据事项清单

附件 1

惠民补贴待遇资格“静默认证”事项指导目录

认证主管单位	补贴事项名称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社保待遇资格认证
市教育局	民办教师补贴
市民政局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
市民政局 市残联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市卫生健康委	高龄老人补贴
	离岗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计划生育家庭补助
市城乡水务局	水库移民补贴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抚恤补助金
市医保局	医疗救助

	门诊慢性病
--	-------

附件 2

比对认证数据事项清单

数据主管部门	数据描述	数据明细
市公安局	公安比对信息	公安各渠道人员核实比对结果信息
市民政局	殡葬信息	殡仪馆火化信息
	低保待遇	低保待遇发放信息
市司法局	服刑人员信息	济宁监狱服刑人员信息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伤残鉴定	伤残鉴定信息
	职工退休	职工退休登记信息
	居民领取待遇	居民领取待遇登记信息
	人工认证	人工认证补充信息
	社区联网认证	社区联网认证信息
	人脸比对	社保 APP 人脸比对信息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居民用气信息	济宁市居民煤气、天然气缴费信息
	居民供暖信息	济宁市居民冬季供暖缴费信息
市交通运输局	公交集团公交卡年审	济宁公交集团公交卡老年卡审核信息
	公交集团公交卡刷卡	济宁公交集团公交卡老年卡刷卡信息
	交运集团公交卡年审	济宁交通运输集团老年卡审核信息

数据主管部门	数据描述	数据明细
	交运集团售票	济宁交通运输集团售票信息
市城乡水务局	居民用水信息	济宁市供水公司居民用水缴费信息
市文化和旅游局 济宁孔子文旅集团	济宁旅游惠民卡信息	济宁市旅游惠民卡售卡、使用信息
	公共文化场所信息	济宁市图书馆图书借阅信息、济宁市博物馆入馆登记信息
市卫生健康委	核酸检测	省市卫健委核酸检测接口查询信息
	疫苗接种	省市卫健委疫苗接种接口查询信息
市医保局	门诊大病	门诊大病信息
	普通门诊	普通门诊信息
	其他结算	其他结算信息
	异地结算	异地结算信息
	医疗缴费	医疗缴费信息
	住院结算	住院结算信息
	医保刷卡数据	医保卡刷卡数据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济宁军分区。**

